



联合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1987/10
29 January 198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第四十三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 8(a)

在所有国家实现《世界人权宣言》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中所载的经济、社会、文化权利的问题，以及研究发展中国家在实现这些人权的努力中面临的特殊问题，其中包括享有相当的生活水准的权利问题；发展权

发展权政府专家工作组的报告

副主席兼报告员：坎蒂拉尔·拉鲁贝·达赖先生（印度）

一、导言

1. 发展权政府专家工作组是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1年5月8日的第1981/149号决定成立的，在这项决定中，经社理事会注意到人权委员会1981年3月11日第36(XXXVII)号决议，并批准了人权委员会关于在注意到适当的公平地域分配的情况下成立一个由人权委员会主席提定的15名政府专家组成的工作组的决定。

2. 工作组受命研究发展权的范围和内容，以及确保在所有国家中实现各种国际法的文书中所规定的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最有效手段，特别要注意到发展中国家在努力确保享有人权方面所遇到的障碍。

3. 在1981年至1984年期间,工作组一共举行了九届会议(1981年举行了三届,1982年二届,1983年二届,1984年二届)。工作组由下列国家政府指定的专家组成:阿尔及利亚、古巴、埃塞俄比亚、法国、印度、伊拉克、荷兰、巴拿马、秘鲁、波兰、塞内加尔、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美利坚合众国和南斯拉夫。在第八届会议上,波兰专家由保加利亚的一名专家接替。

4. 在1984年举行的第八届和第九届会议之后,工作组通过了一个报告,载于第E/CN.4/1985/11号文件中,这个报告已提交人权委员会第四十一届会议。人权委员会在注意到这个报告之后,在其1985/43号决议中决定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将其转交给联大,以便使联大能够通过一项关于发展权的宣言。人权委员会还决定于1986年1月召开工作组会议,为期三周,以研究促进发展权的必要措施。

5. 联大在其第40/425号决定中,考虑到关于发展权的宣言草案问题,决定将发展权宣言草案(A/40/970,第11段)以及所有有关文件转交其第四十一届会议。另外,联大在其第40/427号决定中还认为,工作组原定1986年1月举行的会议应推迟。

6. 人权委员会在其第四十二届会议上通过其第1986/16号决议决定于1987年1月举行发展权政府专家工作组会议,为期三周,并指示会议向人权委员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提交一个报告和关于促进发展权的具体措施的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1986年5月23日第1986/133号决定中批准了人权委员会关于召开工作组会议的决定。

7. 1986年,联大在其1986年12月4日第41/128号决议中宣布了发展权宣言。联大还通过了第41/131号决议,题为“在联合国系统内促进有效享有人权和基本自由的供选择办法和手段”,在该决议中,它欢迎人权委员会在其第1986/16号决定中作出的关于发展权政府专家工作组将来工作的决定,并请秘书长向联大第四十二届会议提交一个关于工作组完成其任务情况的进度报告。另外,联大还通过了题为“发展权”的第41/133号决议。

工作组及其主席团的组成

8. 在工作组第十届会议期间，工作组由阿尔及利亚、保加利亚、古巴、埃塞俄比亚、法国、印度、伊拉克、荷兰、巴拿马、秘鲁、塞内加尔、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美利坚合众国和南斯拉夫的专家组成，由塞内加尔的专家担任主席，古巴、印度和南斯拉夫的专家担任副主席。在同一届会议上，工作组一致同意委托印度专家担任报告员。

会议日期

工作组于1987年1月5日至20日在日内瓦举行第十届会议。

出席情况

10. 出席第十届会议的政府专家、候补专家，由观察员代表的国家和组织的名单见附表一。

工作安排

11. 在第十届会议期间，工作组共举行了11次全体会议和区域集团的一些非正式协商会议。

12. 工作组收到了下列文件：E/CN.4/AC.39/1987/L.1，临时议程；E/CN.4/AC.39/1987/WP.1，秘书处编写的资料说明；E/CN.4/AC.39/1987/WP.2，古巴专家提出的工作文件；E/CN.4/AC.39/1987/WP.3，东欧集团专家提出的工作文件；E/CN.4/1985/11，工作组关于其第八届和第九届会议的报告；联大第41/128、41/131和41/133号决议。

二、工作组第十届会议的工作

13. 工作组注意到联大在其第四十一届会议上通过了发展权宣言。它强调指出，这项文件的通过是向充分承认、行使和实现具有重要意义的人权迈出的重要一步。工作组在其头九届会议期间在编写和起草宣言的有关案文方面所发挥的积极作用一直受到注意。

14. 专家工作组第十届会议由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库尔特·亨德尔先生主持开幕。他在介绍性发言中指出，宣言是由联大第四十一届会议宣布的最重要的人权文件。本届工作组会议是根据人权委员会第 1986/16 号决议所赋予的任务召开的，其任务是研究促进发展权的必要措施，向人权委员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提交一个报告和关于促进发展权的具体措施的建议。在其发言中，助理秘书长提到促进发展权的各程序性和实质性方面。

15. 工作组主席阿列昂·塞内先生（塞内加尔）在致开幕词时对联大通过发展权宣言表示欢迎。但是，他指出，宣言的案文是折衷性的，许多国家为在通过宣言的问题上达成协商一致意见所作的努力未能成功。尽管如此，宣言的通过在发展权方面开辟了一个新的时代，在这个时代中，国际社会的主要任务是寻求促进发展权的方式和方法。主席说，工作组在第十届会议上可根据许多国家在联大对宣言进行审议期间参加工作组的工作时所表示的兴趣考虑其将来的工作方案以及一种新的结构。

16. 工作组根据人权委员会第 1986/16 号决议所赋予的任务进行了讨论。人们注意到，工作组目前的讨论已经进入一个新的阶段。许多专家强调必须从更广阔的范围着眼来讨论促进发展权的任务，即要同时考虑到程序和实质两个方面。但是，有些专家则认为，第十届会议应当主要讨论程序性事项。

17. 一些专家强调，鉴于联合国面临着财政困难，而且，由于文件刚通过不久，各国政府尚未能详细审议，工作组第十届会议应当缩短一周，最好缩短两周。会议一致认为，完成所赋予的任务是专家工作组最重要的工作，工作组应当尽一切努力在限定时间内完成其工作。

18. 工作组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讨论。古巴专家提出了一份工作文件，东欧国家集团的专家提出了另一份工作文件。不结盟国家的专家也准备了一份非正式文件，这些文件即构成了工作组将向人权委员会提出的建议的讨论基础。

19. 多数专家同意建议人权委员会采取步骤尽可能广泛地散发发展权宣言的案文，让人们普遍了解发展权的性质和内容，举办教育和研究活动。为了使世界各

国人民深入和广泛地理解发展权，将其作为一种人权以及接受其概念，许多专家还赞成建议另采取措施，如由各国政府将发展权宣言译成尽可能多的语文，举办讨论会和学习班，编制视听材料和广泛研究现有的与发展权有关的各种问题，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问题。另外一些专家说，除请成员国就这个问题发表意见之外，任何其他行动都为时过早。还有人指出，所采取的一切措施都应当在人权委员会的经费预算范围内。

20. 专家组的改组问题也受到专家组的注意。一些专家说，由于通过了宣言，许多国家政府对专家组的工作更加感兴趣，考虑到各国政府在这个问题上所表示的兴趣，应当考虑是否可能扩大工作组。另一些专家则认为，工作组的改组，应当在人权委员会届会期间成立一个不限名额的政府代表小组为基础。

21. 关于促进发展权的实质方面，对发展权概念的发展问题和宣言的基本性质作了较详细的审查，许多专家强调，应当把人作为发展的中心问题，从这一角度出发采取各种促进和执行措施。

22. 一些成员强调了裁军和发展权之间的关系。另一些专家则说，两者之间不一定有这种关系。有些成员认为，各国在国家 and 国际一级采取措施方面的指导作用是至关重要的，他们还强调了各国在实现发展方面的作用。许多专家还提到，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各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学术机构有必要积极参与采取促进发展权的措施。另外，在这方面，还有多位专家提到有必要弄清发展的各种障碍以便于促进这种权利。一些成员说，应当考虑将发展权作为一项国际法原则逐步发展，并编纂为法律。另一些专家说，编纂法律的任何努力都是不可接受的。还有一些专家认为，为实行促进发展权的措施方面，应当把国家法律和国际法区别开来。

23. 一些专家提请专家组注意发展权政府专家工作组在人权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上散发的报告（E/CN.4/1489），并说，该报告详细阐述了在国家 and 国际一级促进发展权的措施，并为专家组将来的工作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24. 巴西、中国、日本和巴基斯坦的观察员发了言。

25. 东欧国家专家提出的工作文件案文附在本报告后面（附件三）。

三、将向人权委员会提出的建议

26. 专家组大多数就一套将提交人权委员会的建议达成协议。下文从27段以后叙述了这些建议。美国专家说,他不能同意这些建议,并递交了一份说明其观点的声明,这项声明作为附件二附在本报告之后。法国专家说,首先,在他看来,第29段中的建议和第28段中的建议发生重复,第二,这些建议太广泛。他认为,活动应当只限于旨在分析和澄清发展权概念的研究,特别是通过向各国、专门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发出调查表所进行的研究。

27. 工作组成员认为,应当把人作为一个中心问题,并从更广阔的角度出发,采取具体措施促进发展权,因此,工作组面对的任务应当分阶段逐步完成。

28. 因此,根据过去在人权领域所取得的经验,专家组向人权委员会提出下列建议:

- (a) 用联合国的所有正式语文向各国政府、联合国机构和其它政府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散发发展权宣言的案文;
- (b) 广泛宣传发展权的性质和内容;
- (c) 组织教育和研究活动,以便使所有国家熟悉发展权宣言的各项规定。

29. 还有必要采取措施使世界各国人民广泛和深入理解并接受发展权的概念。为此,工作组建议:

- (a) 请各国政府将发展权宣言的案文译成目前在各国、区域和分区域使用的语文并加以发行;
- (b) 从1988-89年起的儿年中可举办一系列讨论会和学习班;
- (c) 以尽可能多的语文发行视听材料;
- (d) 应当对所存在的、与实现发展权有关的各种问题,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问题进行广泛的研究;
- (e) 可以准备一些特别出版物,如关于已经发表的发贸权研究著作的汇编。

30. 专家组注意到联大第四十一届会议通过了发展权宣言。根据这项宣言,特别是其中第10条的规定,工作组建议人权委员会请秘书长征求各国政府、专门

机构和其他国际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对发展权宣言的执行情况发表意见。

31. 应当拟订一个详细的调查表,说明实现发展权的各个方面,列出实现这一权利的各种障碍和克服这些障碍的方式和手段。在收到和详细研究各国政府、专门机构和与人权工作有关的其他国际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对执行发展权宣言的意见之前,工作组建议,有必要首先研究一些与发展权的执行有直接和重要关系的重要问题。联合国系统内外各专门机构,如大学和其他有能力进行这种研究的学术机构可参加此种以人作为中心的发展问题的研究。

32. 发展权宣言的通过还意味着,各国政府、各专门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对将来可能移交给工作组的工作的更多参与和兴趣。因此,工作组认为,人权委员会在必要的情况下应考虑工作组的进一步活动以及是否可能扩大工作组,同时考虑到各国对这个问题的兴趣。

33. 工作组认为,在促进发展权方面,除了必须通过适当宣传宣言的各项规定,从而鼓励大家更好地了解宣言之外,也绝不能忽视弄清会影响各国和国际社会进行努力的各种障碍。

34. 如在发展权宣言,特别是工作组的报告(E/CN.4/1489)中所指出的,仍有一些阻碍着国际社会保证促进发展权的障碍。因此,专家组建议人权委员会请秘书长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请各国、联合国专门机构和具有协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确定在各国和国际上所存在的、它们认为可能会影响促进发展权的努力的各种障碍。

35. 如在发展权宣言,特别是工作组的报告(E/CN.4/1489)中所指出的,国际社会的努力应当包括具体的实际措施。在这方面,工作组建议人权委员会请秘书长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请各国、各有关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说明在国家或国际一级为进一步促进发展权所应采取的具体立法、经济、行政和其他措施。在这一范围内,联合国应当鼓励或组织适当的资料交流,研究与享有发展权有关的各种问题,征求各国、政府间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的意见。

36. 根据对秘书长编写的关于这个报告的答复,专家工作组可向人权委员会第四十四届会议提出关于实现发展权的实际措施的建议。

37. 为了帮助各国努力促进发展权，特别是为实现宣言的各项目标提供一个法律基础，联合国可向要求服务的国家提供关于人权问题的咨询服务。

四、通过报告

38. 工作组在其第十届会议的第 11 次会议上通过了本报告。

附 件 一

与会者名单

<u>国 别</u>	<u>姓 名</u>
阿尔及利亚	Mr. Abd-el-Naceur Belaïd Miss Fatiha Bouamrane <u>a/</u>
保加利亚	Mr. Konstantin Andreev
古 巴	Mr. Julio Heredia Pérez Mrs. Ana María Luettgen de Lechuga <u>a/</u>
埃塞俄比亚	Miss Kongit Sinegiorgis
法 国	Mr. Jean-Pierre Le Court
印 度	Mr. Kantilal Lallubhai Dalal Mr. Jayant Prasad <u>a/</u>
伊拉克	Mr. Riyadh Aziz Hadi
荷 兰	Mr. Johannes Zandvliet Mr. Jan Eric Van Den Berg <u>a/</u>
巴拿马	Mr. Luis Aguirre Gallardo <u>b/</u>
秘 鲁	Mr. Juan Alvarez Vita Mr. Felipe Beraún Ugaz <u>a/</u>
塞内加尔	Mr. Alioune Sène Mr. Samba Cor Konaté <u>a/</u>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Mr. Fahd Salim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Mr. Grigori Morozov Mr. Kirill Khitrov <u>a/</u> Mr. Vladimir Poliakov <u>a/</u> Mr. Teimouraz Ramichvili <u>a/</u>
美利坚合众国	Mr. Thomas A. Johnson Mr. Richard K. McKee <u>a/</u>
南斯拉夫	Mr. Danilo Türk Mrs. Marija Djordjević <u>a/</u>

a 候补。

b 未出席第十届会议。

派观察员出席的联合国会员国

阿根廷、孟加拉国、巴西、中国、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芬兰、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日本、新西兰、巴基斯坦

联合国机构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政府间组织

阿拉伯国家联盟

具有协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

第 二 类

国际种族和民族友好联盟运动

附 件 二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的发言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对担任主席的塞内加尔代表在工作组各届会议上所表现的智慧和公平精神，表示赞赏。美国代表曾一再声明，联大第四十一届会议刚通过发展权宣言，时间不够长，因此，各国政府没有时间对它进行彻底分析，工作组本届会议本应取消或推迟，本届会议的会期无论如何不应当超过一周。由于联大已经表决通过了宣言，而且，对发展权的所采取的协商一致办法已随着人权委员会通过了第 1985/43 号决议而告失败，因此，他对保留工作组是否有用表示怀疑。他说，如果工作组还有什么工作要做的话，应由人权委员会作出决定。他说，如果人权委员会确实决定工作组要以某些形式继续工作，它应当在人权委员会届会期间开会，以确保最有效地利用联合国的有限经费。

关于本届会议的工作成果，美国代表清楚地说明，只能就起码的程序性措施达成一致意见。他说，工作组只能向人权委员会建议使各会员国、国际组织和其他有关各方有机会就发展权问题提出意见，除此以外，要做其他任何事都为时过早。任何其他行动对它来说是不可接受的，包括在联合国现有资源范围内进行研究或采取其他措施。他认为，联合国预算中分配给人权问题的有限经费可用于比继续进行关于发展权的工作更优先的活动。

他注意到不结盟国家原先提出的非正式文件是进行讨论的良好基础，并赞扬不结盟国家的几个成员为保持一个合理的案文而作的明显努力，同时，他声明，他和美国政府不能接受不结盟国家小组所提出的最后案文（见本报告第三章），因为其中加入了提交给工作组的其他工作文件中的一些不可接受的内容。特别是，其中一些内容不仅不准确或荒谬，而且涉及到超出工作组职权范围的经济、国际贸易和军备控制等问题。为了不占用太多工作组的时间，他不想详细评论这些工作文件，他请其他成员参看美国在联大第四十一届会议上所作的关于发展权问题和宣言的发言。

关于每个个人的发展权问题，美国代表说，各国政府的责任是促进这种过程，但某些叫得最响的发展权的提倡者却想尽办法剥夺其公民发展自己的机会。在一般的发展权问题上，他指出，看一看象美国这样的国家对发展中国家的国家的发展所作出的巨大贡献，比听那些在援助发展中国家方面没有作出任何积极贡献的国家关于发展权的花言巧语更为重要。关于发展权的法律地位，他反对关于发展权多少是国际法的一项原则的提法，他指出，宣言只是对各会员国的一项建议，并认为要编纂关于发展权的法律的任何努力是毫无意义、徒劳无功的。

他说，美国政府对参加工作组本届会议本身就持有重大保留意见。在本届会议期间，某些代表的极端观点所产生的不恰当影响以及缺乏协商的诚意是很明显的。考虑到这些因素以及美国对载于联大第41/128号决议中所载宣言投了反对票，美国与其说愤慨不如说遗憾地得出结论，如果人权委员会延长工作组的期限，美国将不再参加工作组。因此，美国将设法保证第十届会议编写一个全面和准确的工作组报告，但不再参加将来的任何一届会议。

1987年1月15日

附 件 三

东欧国家集团专家就议程项目 2 提出的工作文件

参加工作组会议的东欧国家集团专家认为有必要强调联大第 41/128 号决议极其重要，这项决议宣布了发展权宣言。世界大多数国家认识到，鉴于当前国际形势复杂，核灾难的威胁日益增长，疯狂的军备竞赛不断进行，这些都给世界人民、特别是经济形势日益恶化的发展中国家的人民带来沉重的负担，因此迫切需要通过这个文件。

而且，由于发展中国家被卷入军备竞赛，它们不得不将其极其有限的资源用于这一目的，从而妨碍了其政治、经济和社会发展。

根据人权委员会第四十一届会议通过的第 1986/16 号决议，决议请工作组提交一个关于促进发展权问题的报告，东欧国家的专家认为有必要提出下列建议：

工作组第十届会议的目标

鉴于宣言的通过具有重大意义而且是适时的，执行其各项规定的办法也就特别重要，这一点增加了专家工作组成员的责任，他们必须根据工作组的权限范围拟定促进发展权的具体措施。

根据人权委员会第 1986/16 号决议，工作组应当开始编写关于促进发展权的具体措施的报告，包括：

- (a) 努力寻求实现全面和彻底裁军的办法，以便将腾出的资源用于发展、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发展；
- (b) 尊重公民、政治和经济方面的人权；
- (c) 采取紧急措施，减轻发展中国家在外债方面的极其沉重的负担；
- (d) 采取有效措施，建立一个新的国际经济秩序，以保证发展机会均等，促进国际关系的民主化、特别是各国际组织决策机构的民主化。

本届会议的最后文件应当反映出各国专家对通过宣言的重要性及执行其各项规定的方式方法的意见，这是十分重要的。

工作组在第十届会议以后所面临的任务

1. 我们认为，工作组的主要活动之一应当是进行研究以确定那些作为宣言的对象、有责任在国家一级和为此目的进行的国际合作方面执行其各项规定的国家的潜力和义务。

2. 我们认为有必要再一次强烈指出，发展权是每一个民族和每一个人的一项不可剥夺的权利，其中包括一系列公民、政治和经济权利，其核心是生命权。在核时代和空间时代保证生命权的一个重要条件就是消除全球大屠杀的威胁，这种大屠杀将会消灭地球上的所有生命，包括作为一个生物种类的人类。

3. 我们认为应当指出，普遍承认发展权不仅意味着要承认导致目前在各国之间存在的平等政治经济关系的原因，而且要努力消除阻碍各国在社会和经济水平上互相接近的各种现有因素，包括：疯狂的军备竞赛以及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日益增长的威胁；种族隔离的存在和对主权国家内部事务的干涉；对各种人权的大规模、肆意和明目张胆的侵犯；剥夺个人参与决定国家发展目标的机会；贫穷、饥饿、营养不良、文盲以及西方国家和跨国公司所推行的殖民主义和新殖民主义政策所造成的其他消极后果在世界上的存在。人们记得一年多以前，苏联向国际社会提出了一项旨在进行裁军和停止军备竞赛以便在本世纪末销毁大规模破坏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和化学武器的具体建设性计划。这项建议为节省大量资源提供了一个真正的机会，其中一部分资源可用于发展中国家的发展。不幸的是人们看到，和社会主义国家所提出的一系列其他重要建议一样，西方国家、特别是美国不接受这项计划，美国正在寻求的是使军备竞赛进一步升级，以使其扩大到宇宙空间，从而进一步增加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4. 我们认为，对联合国来说，现在存在着促进和执行发展权的广泛机会。这些机会包括：安排有关资料的交流；在各国所提供资料的基础上，准备进行发展权的各个方面的研究工作；在必要的情况下，向各会员国提供法律和技术援助。在

这方面，我们认为，可以建议联合国负责人权领域国际合作问题的适当机构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进行更密切的合作。

1987年1月16日

xx xx xx xx xx